

证券代码：870337

证券简称：银城建设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 南京银城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 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经营需求，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南京银翊建筑装饰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银翊公司”）2022年9月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申请综合授信470万元，期限为1年的借款，实际融资金额和期限以与北京银行签订的具体合同为准。同日，银翊公司与北京银行签订了借款合同，北京银行向银翊公司提供借款470万元，借款期限自提款之日起1年，利率为借款提款日之前1年期的LPR加增20个基点。公司除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之外，还以自己拥有的位于江苏省苏州市虎丘路218号19幢304室的房屋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 (二)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三)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南京银翊建筑装饰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向北京银行的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并以自有房屋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议案内容详见于公司2023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追认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南京银翊建筑装饰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向北京银行的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并以自有房屋提供抵押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本次提供担保的金额需要经过股东大会批

准。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南京银翊建筑装饰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年6月30日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嘉陵江东街50号康缘智汇港C座12层

注册地址：江苏自贸区南京片区浦滨路320号科创总部大厦B座405-69室

注册资本：4,000,000元

主营业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

法定代表人：肖燕

控股股东：南京银城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南京银城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是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2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20,277,030.68元

2022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20,069,308.44元

2022年12月31日净资产：207,722.24元

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98.98%

2023年3月31日资产负债率：98.88%

2022年12月31日营业收入：41,937,122.86元

2022年12月31日利润总额：-122,797.26元

2022年12月31日净利润：-122,797.26元

审计情况：以上数据已经2022年审计。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满足公司经营需求，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南京银翊建筑装饰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银翊公司”）2022年9月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申请综合授信470万元，期限为1年的借款，实际融资金额和期限以与北京银行签订的具体合同为准。同日，银翊公司与北京银行签订了借款合同，北京银行向银翊公司提供借款470万元，借款期限自提款之日起1年，利率为借款提款日之前1年期的LPR加增20个基点。公司为以上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南京银城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证人/债务人：南京银翊建筑装饰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债权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担保最高债权额：主债权本金不超过人民币470万元以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其他费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10万元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被担保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除以上保证担保之外，公司以自有位于江苏省苏州市虎丘路218号19幢304室的房屋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 四、董事会意见

#### （一）担保原因

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为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促进子公司更加便捷地获得银行贷款。

####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此次担保事项公平对等，系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该笔贷款主要用于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所有风险由母公司承担。公司预计担保事项不会给公司带来财务风险和法律风险，本次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能控制银翊公司的经营，持股比例为100%。

###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预计担保事项不会给公司带来财务风险和法律风险，本次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五、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470	13.04%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 六、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银城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南京银城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